

证券代码：920703

证券简称：广厦环能

公告编号：2026-009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职权，忠实勤勉行使股东会赋予的职权，认真推进会议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规范公司运作，使公司保持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836.13 万元，同比下降 31.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62.03 万元，同比下降 41.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52.62 万元，同比下降 42.56%。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40,490.95 万元，同比增长 7.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2,909.01 万元，同比增长 4.49%。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总结

（一）公司治理情况

2025 年，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取消监事会，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同时，公司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

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 21 项制度，并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 9 项制度，进一步健全了公司治理体系。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5 年 1 月 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3.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2025 年 4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意见〉的议案》 5.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8.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9. 《关于〈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0.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决定及 2025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12.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决定及 2025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13.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关于〈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7.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8.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9.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20.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21. 《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22. 《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3.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5 年 7	第四届董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迪拜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月9日	会第八次会议	2.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4	2025年8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 《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	2025年9月26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含28项子议案，逐项审议） 3. 《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5年10月20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 《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2025年12月26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重新论证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4.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三）股东会召开情况

2025年，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会，其中1次年度股东会，1次临时股东会。两次股东会均由董事会召集，会议均采用了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提供便利，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参与权和表决权。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5年5月15日	2024年年度股东会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意见>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8.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9. 《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0.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决定及2025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12. 《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决定及2025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13.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关于<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5.《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6.《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2	2025年10月20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含15项子议案，逐项审议）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参考。2025年，共召开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五）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积极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公司治理、重大事项等情况，按时出席董事会、列席股东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责地行使董事权利，为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建言献策，全年不存在缺席会议的情况，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严格恪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地行使独立董事各项权利、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专业性的作用，积极参与公司董事会的运作，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推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六）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2025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障公司股东与潜在投资者的知情权。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为投资者提供了多样化的沟通渠道，

通过联系电话、电子邮件、现场调研等方式与广大投资者保持良性互动，客观、全面地传播公司内在价值。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及时举办年报业绩说明会，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核心管理层参会，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及发展战略等投资者较为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广泛交流。公司积极维护股东的表决权，每次召开公司股东会均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决定及 2025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决定及 2025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领取薪酬；独立董事津贴为 6.00 万元/年（税前）；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薪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三、2026 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各项日常工作，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和公司战略规划，统筹推进经营战略落地、科学决策重大事项，夯实管理层职责，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经营战略层面

董事会将坚守战略方向，聚焦主业，积极开拓核能、LNG、新材料等新兴领域，拓展产品应用场景，优化业务结构。持续加码研发创新，聚焦关键技术突破，不断打磨产品、迭代升级技术，强化自主研发实力。加快募投项目落地和产能释放，完善人才培养与激励机制，稳步增强综合实力。

（二）公司治理层面

董事会将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适时调整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认真筹备、组织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和股东会，确保决策程序合规、高效；同时，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培训，努力提升合规意识、专业素养与履职

能力，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层面

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提升信息披露文件质量，规范内幕信息管理，杜绝内幕交易风险。统筹用好咨询电话、现场交流、线上说明会等方式，及时回应市场关切的问题，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经营状况、战略布局与核心优势。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品牌和知名度，构建积极负责的资本市场形象。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